

魏都区总河长令

第5号

关于开展幸福河湖建设的决定

各级河湖长，河长制办公室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造福人民幸福河的重要指示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幸福河湖建设，持续改善我区河湖面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健全机制，持续提升防洪减灾能力，实现持久水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防洪保安放在河湖治理保护的首要位置，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健全防汛抢险应急救援机制，加快补齐防洪除涝基础设施短板，持续开展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确保河道通畅、河势稳定、堤岸牢固、水利工程运行良好，河道达到国家规定防洪标准。

二、强化监管，全面落实“四水四定”要求，实现优质水资源。从严从细管好水资源，落实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加强再生水回收利用，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深入实施节水行动，巩固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严格水资源论证

和取水许可管理，严查违法取水行为，发挥水资源的最大刚性约束作用。

三、标本兼治，深入推进水岸综合治理，实现宜居水环境。坚持水岸共治、标本兼治，推进水污染防治，加强水环境治理，打造水清岸绿、宜居宜赏水环境。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减少各类入河湖污染负荷量，城镇生活污水、工业废水达标排放，农村生活污水有效处理，沿河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成效明显。加强河湖日常保洁，保持水面岸滩干净整洁，河湖景观与周边环境协调融合。

四、综合施治，着力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实现健康水生态。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狠抓清溪河、灞陵河、运粮河、幸福渠等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生态保护，全面建立河湖生态环境保护屏障，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积极谋划长店沟、老吴营寨河等小型生态保护提升项目，推进全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向纵深发展。

五、文化引领，有机融入地方人文特色，实现先进水文化。坚持文化引领，促进人水和谐，加快水生态文明建设，依托运粮河“汉魏风骨”游园、“荷香园”游园以及灞陵河“再见三国”游园、党建主题公园、无废主题公园等文化游园设施，不断加强水文化挖掘、保护、弘扬，打造有文化气息的河湖。丰富水文化展示方式，依托运粮河“梦清园”游园，推进水情教育基地、节水科普基地、河长制主题公园建设，展示河湖长制、节水护水等生态绿色发展理念相关元素。

建设休闲惠民设施，为人民群众提供河湖岸线无障碍通道和亲水、近水的活动场所。持续巩固提升曹魏故都水利风景区品质，抓好河湖文化和旅游的深度融合，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六、多措并举，综合提高治水管水能力，实现科学水管理。坚持党政同责，推进联防联控，建立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水利高质量发展制度体系，提高依法治水管水能力。建立健全河湖长制组织制度体系，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建设智慧河湖。严格依法依规审批涉河建设项目和活动，加强河道日常巡查和执法监管，依法打击涉河湖违法行为。

各级河湖长要扛起维护河湖生态健康的政治责任，按照省、市幸福河湖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精心组织，加快推进幸福河湖建设。要充分发挥河湖长制组织体系作用，河湖长要亲自安排部署，河长办成员单位要在环境整治、拆违清障、污染防治、资金保障、业务指导等方面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合力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此令。

第一总河湖长



总河湖长



2022年11月24日